

证券代码：000908

证券简称：景峰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2-033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、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6月2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、即时通讯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的通知。

2、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2年6月8日上午9:00—11:00以通讯方式召开。

3、会议应出席表决董事6人，实际出席表决董事6人。

4、会议由董事长叶湘武先生主持。

5、本次会议的通知、召集、召开、审议、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下列议案：

1、《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议案》；

董事会认为：本次为贵州景峰担保的银行借款是存量银行借款到期续借，借款用于满足被担保方补充流动资金的需要。被担保方生产经营状况正常，具有偿债能力，担保风险可控。

《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4）及相关独立董事意见详见公司2022年6月9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6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经全体董事审议,定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,本议案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 2022-035)。

表决结果: 6 票同意, 0 票反对, 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。

特此公告

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6 月 9 日